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 景峰

公告编号：2024-043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的公告

本次增持主体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认可，计划于2024年6月25日至9月24日期间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增持”），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2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400万元（含本数）。

2、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上述增持主体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关于增持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认可，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拟于2024年6月25日至9月24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现将本次增持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叶湘武先生。

2、截至本次增持计划披露日，增持主体持股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兼总裁叶湘武	120,857,486	13.74%

3、本次增持主体在本次公告前的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4、本次计划增持的控股股东在本次公告前6个月无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认可，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叶湘武先生以合计不低于 200 万元（含本数），不高于 400 万元（含本数）的金额来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的金额情况如下：

增持主体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下限 (万元)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上限 (万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裁叶湘武	200	400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区间：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2024 年 6 月 25 日至 2024 年 9 月 24 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予以顺延。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6、本次增持并非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丧失该主体身份，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本次增持股份的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8、本次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上述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

9、本次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市场情况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增持计划遵循《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在以下期间增持公司股票：

- (1) 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
- (2) 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 (3)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 (4) 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3、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关于增持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5日